實踐大學臺北校區
107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台就學
錄取生入學意願書

中文姓名		英文姓名	
僑居地護照號碼		出生年月日	
通訊電話			
通訊地址	（請填寫完整及正確資訊，以便學校寄發註冊等相關資料）		
Email			

本人_____

經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僑生及港澳生□個人申請□聯合分發錄取貴校_____學系，經

慎重考慮後

1. □願意就讀，並依實踐大學規定之日期及注意事項辦理註冊。
2. □自願放棄就讀（原因：_____）。

此致

實踐大學臺北校區

學生簽名 （親筆簽名）		日期	2018 年___月___日
家長（監護人） 簽章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一、錄取生須填妥本資料並於 2018 年 6 月 29 日前以 E-mail 回覆報到意願（E-mail：class@g2.usc.edu.tw）。

二、請於開學日當天攜帶 **2 吋照片一張**至 L 棟 1 樓註冊課務一組。

三、請於開學日兩週內繳交**居留證影本**至 L 棟 1 樓註冊課務一組。